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gztycpa.cn

Jiangsu, China

Telephone: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 W[2026]E1009 号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克新材”)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派克新材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派克新材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

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实地观察、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对所取得的材料做出了必要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派克新材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使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派克新材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派克新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派克新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毛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俞乾元



2026年1月30日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使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748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3,170,89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1.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99,999,960.1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060,706.0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2,939,254.1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于2022年9月27日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22]B120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于2023年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派鑫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鑫科技”）作为本次非公开募投项目“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与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长支行于2023年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派鑫科技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中

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长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统称“专户”）。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行使相应的权利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任何违法违规情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明细情况列式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专户账号	存放金额	备注
1	派克新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	10656101040029673		已于 2025 年 12 月销户
2	派克新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	463778276617	12,729.55	
3	派鑫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528778275559	1,750.09	
4	派鑫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78030122000404536	22.94	
5	派鑫科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长支行	1103020919201278666		已于 2025 年 3 月销户
合计				14,502.58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58,293.93
减：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7,428.55

项目	金额
其中：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项目募集资金	1,701.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减：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加：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减手续费）	6,637.2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7,502.58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13,000.00

注 1：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中：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4,502.58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以及结构性存款账户余额 13,000.00 万元。

注 2：本专项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合计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事项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原募投项目中的 5 亿元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投向“高端装备用大型特种合金锻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新项目总投资 78,460.28 万元，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正常用于原项目的建设实施。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原拟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投资额	现拟投资总额	现募集资金投资额
1	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派鑫航空	150,000.00	140,000.00	93,111.31	90,000.00
2	高端装备用大型特种合金锻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派鑫航空			78,460.28	5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派克新材	20,000.00	18,293.93	20,000.00	18,293.93
合计			170,000.00	158,293.93	191,571.59	158,293.93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不存在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抓住市场机遇，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通过银行借款、自有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支付相关投资款项。

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至2022年10月9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公W[2022]E1477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2022年10月1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1,701.00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22年实际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置换1,701.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信用证、外汇、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12个月。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11月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12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

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 8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该 8 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 4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 4 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购买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900.00	2025/11/19	2026/3/6	0.60%-2.9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100.00	2025/11/20	2026/3/4	0.59%-2.9001%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5/11/19	2026/2/13	1.00%-1.95%
	合计			13,000.00			

（六）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为 27,502.5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4,502.58 万元, 购买理财产品以及结构性存款账户余额 13,000.00 万元。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高端装备用大型特种合金锻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明确用途的闲置募集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批准报出。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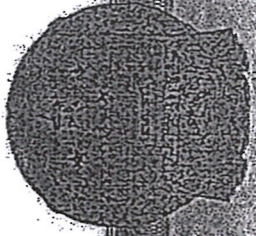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			158,293.9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7,428.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59%	2022 年度		28,787.32				
				2023 年度		21,902.86				
				2024 年度		37,554.68				
				2025 年度		49,183.6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至期末项目完工程度）		
序 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 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 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140,000.00	90,000.00	80,892.85	140,000.00	90,000.00	80,892.85	-9,107.15	2025 年 12 月
2	高端装备用大型特种合金结 构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高端装备用大型特种合金结 构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50,000.00	38,235.34		50,000.00	38,235.34	-11,764.66	2026 年 11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8,293.93	18,293.93	18,300.36	18,293.93	18,293.93	18,300.36	6.43(注 1)	不适用
	合计		158,293.93	158,293.93	137,428.55	158,293.93	158,293.93	137,428.55	-20,865.38	

注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因募集资金在全部使用前产生的存款利息，累计投入承诺投资总额6.43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期末投 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期末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收 益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序 号	项目名称							
1	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智能 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1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2	高端装备用大型特种合金结构件 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注 1：该项目承诺效益为建成并完全达产后，预计年新增营业收入 122,891.90 万元，年利润总额 34,646.83 万元，2023 年至 2025 年尚在建设期。
注 2：该项目承诺效益为建成并完全达产后，预计年新增营业收入 105,808.50 万元，年利润总额 17,329.87 万元，2024 年至 2025 年尚在建设期。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编号
320700666202512150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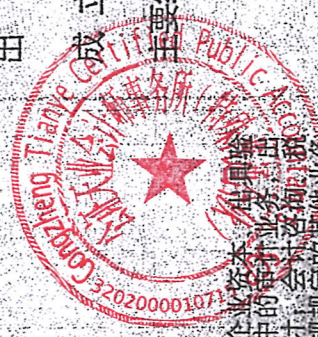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了解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经营者身份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校验更多应用
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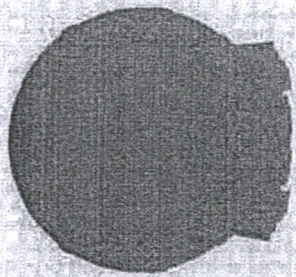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彩斌 柏凌霄 朱佑敏
出资额 1185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
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9月12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2013年9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天业
 Full name: Wang Tianye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4-10-25
 Date of birth: 1964-10-25
 工作单位: 江苏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Jiangsu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0703641025093
 Identity card No: 070364102509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天业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9月0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会计师事务所
 CPAs
 JI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9月0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01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16 日
 /y /m /d

2012 年 4 月 20 日



姓名	俞乾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09-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831992091242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2002801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